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以下统称为“本次调整”）。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调整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2日披露了《2025年中期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2025年中期A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A股总股本7,034,219,742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37,571,415股后可参与分配的A股股本6,896,648,327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5元，分红总金额为3,448,324,163.50元。

按A股总股本折算的每10股现金分红为4.902212元（按总股本折算每10股现金分红比例时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比例=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4902212元。

1、依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即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增发股票等事项时，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依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或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的调整情况如下：

- 1、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 70.78 元/股调整为 70.29 元/股；
- 2、第九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 45.65 元/股调整为 45.16 元/股；
- 3、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 17.47 元/股调整为 16.97 元/股；
- 4、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 19.39 元/股调整为 18.89 元/股。

二、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且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和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律师法律意见的结论性意见

- 1、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2、本次调整的相关事宜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